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重要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行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亲自出席董事12名，委托出席1名。

三、本行2025年度财务报告经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行董事会提议2025年按股本总额的13%进行红利分配，其中：现金分红7%，转增股本6%（最终分配方案以监管部门审批结果为准）。

上述分配方案尚待本行 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五、重大风险提示：本行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本行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本行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

六、本报告按现行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予以披露。

七、本报告刊载于本行门户网站：<https://www.zjhcbank.com/>。

八、本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目录

董事长致辞.....	- 1 -
第一节 基本信息.....	- 3 -
第二节 经营情况分析	- 4 -
一、总体经营情况.....	- 4 -
二、利润情况.....	- 4 -
三、资产情况.....	- 9 -
四、负债情况.....	- 14 -
五、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 16 -
六、表外业务情况.....	- 16 -
七、理财业务情况.....	- 18 -
八、资本管理情况.....	- 19 -
第三节 风险管理.....	- 23 -
一、信用风险管理.....	- 23 -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 27 -
三、市场风险管理.....	- 29 -
四、操作风险管理.....	- 29 -
五、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 30 -
六、合规风险管理.....	- 31 -
七、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 31 -
八、声誉风险管理.....	- 32 -
九、洗钱风险管理.....	- 33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33 -
一、公司治理概况.....	- 33 -
二、股东会情况.....	- 34 -
三、董事会情况.....	- 36 -
四、监事会情况.....	- 46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50 -
六、薪酬管理情况.....	- 65 -
七、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 69 -
八、内部审计情况.....	- 73 -
第五节 股东股份管理情况	- 74 -
一、股东股份总体情况.....	- 74 -
二、本行前 10 大法人股东情况.....	- 74 -
三、本行前 10 大自然人股东情况.....	- 75 -
四、持股占比 5%以上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 76 -
五、持股占比 5%以下其他主要股东的关联方情况	- 81 -

六、本行执行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 86 -
七、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 86 -
第六节 关联交易.....	- 87 -
一、基本情况.....	- 87 -
二、关联交易情况.....	- 87 -
第七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 91 -
第八节 重大事项.....	- 92 -
一、利润分配情况.....	- 92 -
二、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 92 -
三、董事、监事、高管变动情况.....	- 92 -
四、环境与社会责任情况.....	- 93 -
五、“三农”及绿色金融政策及执行情况.....	- 93 -
六、监管及行政处罚情况.....	- 93 -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93 -
八、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 94 -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94 -
十、重大担保事项.....	- 94 -
十一、本行承诺事项.....	- 94 -
十二、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94 -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 94 -

董事长致辞

2025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既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一年来，禾城农商银行在浙江农商联合银行的正确领导下，在地方党委政府和上级管理部门的关心支持下，锚定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聚焦“强基础、练内功、提质效”，紧扣“夯实发展基础、调优业务结构、加强精细化管理、抓实风险防控、提升队伍能力”五个着力点，承压前行，担当作为，推动全行各项业务迈上新台阶。

这一年，我们高举旗帜，以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我们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实施“凝心铸魂、示范引领、强基提质、效能风暴、清风护航”基层党建五大行动，深化“禾·您一起红”党建品牌建设，扎实推进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切实提升“党建+金融”广度、深度和实效，实现党建工作与业务发展同频共振，以高水平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这一年，我们顶压前行，以差异化竞争擦亮特色。我们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守“支农支小支实”的市场定位，全面推进“六千争先”“三比三拼”“强基跃升”等金融专项行动，深化民营小微服务和重点区域服务，加速零售银行转型，努力走出一条“特色化、专业化、差异化、本土化”的高质量发展道路，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成效，持续擦亮乡村振兴主办银行、民营小微伙伴银行、普惠金融主力银行“三个银行”特色。

这一年，我们改革创新，以变革激活发展动能。我们坚定不移推进全行经营管理改革和质效提升，不断破解发展道路上的体制性、机制性问题，大力推进“三支队伍”建设，信贷业务改革施行“双主管”模式，干部储备建立“双通道”梯队，干部评价构建“双表联动”评价体系，全面预算管理更加深化，扎实开展“抓客户、拓市场、控风险”专项行动，以干部队伍打造、业务模式转型、精细化管理提升、风险防控完善，不断夯实全行高质量发展根基。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禾城农商银行将坚决贯彻各级党委决策部署，筑牢“农商姓党”政治属性，坚守“支农支小支实”市

场定位，切实扛起经济大市挑大梁的农商担当，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扎实推进“深化基础金融服务三年走访行动”，聚焦做实客户基础、做深精细化管理、强化风险防控、加强队伍建设四个方面，增强信心，真抓实干，攻坚克难，以长期主义的坚定打赢农商特色高质量发展的“持久战”。

党委书记、董事长：蒋伟军

第一节 基本信息

一、基本情况

(一) 法定中文名称：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禾城农商银行，以下简称“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为：Zhejiang Heche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简称:Heche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或 HRCB)。

(二) 法定代表人：蒋伟军。

(三) 注册资本：人民币 91,253.334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91,253.3340 万元。

(四)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昌路 1229 号，邮政编码：314001。

(五)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债券回购；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从事银行卡业务；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以及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结汇、售汇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凭《金融许可证》经营）。

(六) 历史沿革：本行前身为农村信用社，2005 年 6 月由辖内自然人、企业法人和其它经济组织发起成立了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2013 年 3 月改制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474H233040001）、《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400146466356E）。

(七)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邵俊伟，董事会秘书，联系电话：82093179。

第二节 经营情况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锚定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聚焦“强基础、练内功、提质效”，紧扣“五个着力点”，狠抓落实，实干担当，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4.9 亿元，净利润 6.61 亿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增加额
利息净收入	126,736.44	136,296.56	-9,560.1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94.19	5,230.83	4,463.36
投资收益	45,089.96	16,761.49	28,328.47
其他收入	8375.81	11,858.55	-3482.75
税金及附加	1,981.08	1,561.44	419.64
业务及管理费	60,201.48	58,971.85	1,229.63
信用减值损失	49,276.43	24,683.69	24,592.74
利润总额	78,186.68	85,025.95	-6,839.27
减：所得税费用	12,130.62	15,744.23	-3,613.61
净利润	66,056.06	69,281.72	-3,225.66

二、利润情况

（一）收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净息差呈现企稳回升、边际改善态势，实现营业净收入 18.99 亿元，同比增长 11.61%。其中：利息净收入 12.67 亿元，占比 66.72%，同比减少 0.96 亿元，降幅 7.01%。

1. 贷款利息收入情况。报告期内，受贷款利率下行影响，贷款利息收入同比下降。年内贷款日均余额 544.51 亿元，同

比增加 10.36 亿元，增幅 1.94%；全年实现贷款利息收入 19.14 亿元，同比减少 1.98 亿元，降幅 9.36%。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利息收入	占比	利息收入	占比
一般贷款	185,093.79	96.72	201,798.79	95.58
信用卡透支	775.10	0.41	1,116.87	0.53
贴现资产	5,033.36	2.63	7,707.53	3.65
贸易融资	460.26	0.24	505.79	0.24
垫款	0.48	0	0.46	0.00
合计	191,362.99	100	211,129.44	100.00

2. 投资收益情况。报告期内，受债券投资规模大幅增加影响，投资收益同比增加。年内投资业务日均余额 342.91 亿元，同比增加 62.91 亿元，增幅 22.47%。全年实现投资收入 13.16 亿元，同比增加 2.35 亿元，增幅 21.73%，其中公允价值变动和投资买卖损益 4.35 亿元，同比增长 2.34 亿元，增幅 116.4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利息收入	占比	利息收入	占比
债券投资	125,854.19	95.67	102,947.21	95.26
同业存单投资	424.01	0.32	91.91	0.0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0	0	0	0
其他投资	5,274.78	4.01	5,034.38	4.66
合计	131,552.98	100	108,073.50	100

3. 同业往来收入情况。报告期内，受同业往来规模大幅下降影响收入大幅下降。年内金融机构往来日均余额 39.30 亿元，同比减少 31.61 亿元，降幅 44.58%，全年实现同业往来收入 0.61 亿元，同比减少 0.61 亿元，降幅 49.89%。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利息收入	占比	利息收入	占比
存放同业款项	1,760.42	28.85	2,819.44	23.15
存放系统内款项	393.74	6.45	391.08	3.21
拆放同业款项	701.73	11.50	591.61	4.86
拆放系统内款项	2,860.90	46.88	7,054.68	57.94
存出保证金	0.00	0.00	15.82	0.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5.58	6.32	1,304.03	10.71
合计	6,102.37	100.00	12,176.65	100

4. 中间业务收入情况。报告期内，本行中间业务收入增长明显，但占比仍较小。全年实现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3 亿元，同比增加 0.41 亿元，增幅 51%。全年实现理财业务收入 0.83 亿元，同比增加 0.19 亿元，增幅 29.37%。

5. 股权投资收益情况。报告期末，本行对外股权投资余额 7.57 亿元，报告期内共收到股利收入 606.24 万元，同比减少 141 万元，降幅 18.87%。

（二）支出情况分析

1. 存款利息支出情况。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存款结

构优化，强化负债成本管理，存款利息支出同减少。全年存款利息支出 15.28 亿元，同比减少 1.51 亿元，降幅 8.99%，其中因规模增长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0.79 亿元，因利率下降因素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2.3 亿元。报告期内，全行存款付息率 1.82%，同比下降 28BP。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利息支出	占比	利息支出	占比
单位活期存款	3,420.52	2.24	8,802.39	5.24
单位定期存款	16,671.74	10.91	17,692.72	10.54
个人活期存款	637.12	0.42	1,499.49	0.89
个人定期存款	129,844.94	84.98	136,333.44	81.2
财政性存款	1,321.29	0.86	2,297.57	1.37
保证金存款	902.40	0.59	1,264.28	0.75
合计	152,798.02	100.00	167,889.89	100

2.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情况。报告期内，本行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6.02 亿元，同比增加 0.12 亿元，增幅 2.09%。成本收入比 31.70%，同比下降 2.96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增量	增幅
经营管理费	17,081.95	16,556.91	525.04	3.17
工资性支出	35,872.71	35,729.39	143.32	0.40
折旧及摊销费用	7,246.82	6,685.55	561.27	8.40
合计	60,201.48	58,971.85	1229.63	2.09

3. 同业往来支出情况。报告期内，受主动负债规模下降以和再贷款利率下调因素影响，同业往来支出同比减少。本行同业往来支出 0.27 亿元，同比下降 0.11 亿元，降幅 28.4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增量	增幅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2,056.35	2,847.90	-791.55	-27.79
已发行存款证利息支出	0	236.05	-236.05	-100.00
其他利息支出	633.02	671.94	-38.92	-5.79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2,689.37	3,755.89	-1,066.52	-28.40

4. 损失准备计提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审慎稳健的损失准备计提政策，年内共计提信用风险减值准备 4.93 亿元，同比多提 2.46 亿元，报告期末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20.54 亿元，同比减少 0.72 亿元，降幅 3.38%。其中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16.06 亿元，拨备覆盖率 308.15%，拨贷比 2.9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信贷资产 减值准备	非信贷资产 减值准备	信贷资产 减值准备	非信贷资产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63,208.44	49,373.50	176,479.11	51,295.30
当年计提	48,574.59	701.84	26,607.70	-1,924.01
当年核销	57,761.39	5,323.10	46,669.66	0.00
当年转回	6,614.66	0.00	6,791.29	2.21
其他变化	0.00	-2.21	0.00	0.00
年末余额	160,636.30	44,750.03	163,208.44	49,373.50

三、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1,015.37 亿元，比年初增加 53.30 亿元，增长 5.54%。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资产结构管理，低收益同业往来资产大幅压降 35.42 亿元，降幅 41.04%，高收益金融资产较年初大幅增加 76.28 亿元，增幅 26.20%。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	增幅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92,873.92	5,272,701.08	120,172.84	2.28
金融资产	3,674,180.23	2,911,361.21	762,819.02	26.20
同业往来	508,739.63	862,924.91	-354,185.28	-41.04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3,828.38	459,087.01	-5,258.63	-1.15
其他资产	124,077.63	114,597.33	9,480.30	8.27
资产总计	10,153,699.79	9,620,671.55	533,028.24	5.54

（一）贷款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贷款余额 554.2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04 亿元，增幅 2.22%。

1. 贷款结构情况。年末，一般贷款¹余额 510 亿元，比年初增加 32.82 亿元，增幅 6.88%。其中：对公贷款余额 357.69 亿元，占比 70.14%，比年初增加 28.99 亿元，增幅 8.82%。个人贷款余额 152.31 亿元，占比 29.86%，比年初增加 3.83 亿元，增幅 2.58%。

¹本处一般贷款不含贴现、贸易融资、信用卡透支及垫款。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量	增幅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对公贷款	357.69	70.14	328.70	68.88	28.99	8.82
个人贷款	152.31	29.86	148.48	31.12	3.83	2.58
一般贷款合计	510.00	100.00	477.18	100	32.82	6.88

2. 贷款担保方式情况。报告期内，本行贷款以短期为主，中长期贷款占比有所下降。年末短期贷款余额 321.32 亿元，占比 63%，比上年末提高 4.96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短期贷款同比增长 16.03%，中长期贷款同比下降 6.03%。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短期贷款	321.32	63.00	276.94	58.04
中长期贷款	184.96	36.27	196.83	41.25
逾期贷款	3.72	0.73	3.4	0.71
一般贷款合计	510.00	100.00	477.18	100

3. 五级不良贷款情况。根据监管部门资产风险分类规定，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为不良贷款。报告期内，本行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在服务实体经济、助力共同富裕的同时，不断加强信贷资产质量管控。报告期末，不良贷款余额 5.21 亿元，较年初减少 0.17 亿元，不良率 0.94%，比年初下降 0.05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分类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余额 增减 余额	占比 增减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5,363,970	96.78	5,287,209	97.51	76,761	-0.73
关注类	126,542	2.28	81,199	1.50	45,343	0.78
次级类	29,925	0.54	36,110	0.67	-6,185	-0.13
可疑类	5,858	0.11	17,367	0.32	-11,509	-0.21
损失类	16347	0.29	389	0	15,958	0.29
合计	5,542,642	100	5,422,274	100	120,368	0
不良小计	52,130	0.94	53,867	0.99	-1,737	-0.05

4. 按期限划分不良情况。报告期内，受整体经济形势影响，本行逾期贷款仍维持在高位。报告期末，逾期贷款余额 11.62 亿元，比年初上升 2.54 亿元，逾期率 2.1%，比年初上升 0.43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与五级不良贷款比例 222.86%，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88.09%。

单位：万元，%

分类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余额 增减 余额	占比 增减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逾期 30 天以内贷款	30,235	0.55	19,721	0.36	10,514	0.19
逾期 60 天以内贷款	36,189	0.65	21,342	0.39	14,847	0.26
逾期 90 天以内贷款	3,833	0.07	1,798	0.03	2,035	0.04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	45,921	0.83	47,874	0.88	-1,953	-0.05
合计	116,178	2.1	90,735	1.66	25,443	0.44
贷款总额	5,542,642		5,422,274		120,368	

5. 逾期贷款结构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个人逾期贷款余额 4.92 亿元,逾期率 3.17%,分别比上年末上升 0.92 亿元、0.52 个百分点,对公逾期贷款余额 6.70 亿元,逾期率 1.68%,分别比上年末上升 1.63 亿元、0.38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余额 增减	占比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个人贷款	49,195	42.34	40,026	44.11	9,169	-1.77
对公贷款	66,983	57.66	50,709	55.89	16,274	1.77
合计	116,178		90,735			

(二) 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投资余额 367.42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76.28 亿元,增幅 26.20%,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 13.14 亿元,增幅 41.09%;债权投资减少 3.93 亿元,降幅 39.52%。期末其他债权投资占比 84.03%,比年初上升 1.43 个百分点。

单位:亿元, %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11	12.28	31.97	11.11
债权投资	6.01	1.64	9.94	3.66
其他债权投资	308.73	84.03	241.66	8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7	2.06	7.57	2.63
合计	367.42	100.00	291.14	1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报告期末，本行持有该类资产账面余额为 45.11 亿元，主要类别为资管计划、投资基金和金融债券。

2.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报告期末，本行持有该类资产账面余额 6.01 亿元，主要类别为债券投资。

3.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报告期末，本行持有该类资产账面余额为 308.73 亿元，主要投资品种为债券投资，其中以企业债券、政策性银行债券和国债为主。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该类投资主要是本行持有的对被投资方无控制、无共同控制、无重大影响的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报告期末，本行持有该类资产账面余额为 7.57 亿元。

（三）非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非信贷资产不良余额 0.05 亿元、不良率 0.01%，分别比年初下降 0.53 亿元、下降 0.12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分类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余额 增减 余额	占比 增减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4,773,201	99.98	4,366,696	99.87	406,505	0.11
关注类	392	0.01	193	0.00	199	0.01
次级类	290	0.01	377	0.01	-87	0
可疑类	128	0	5,355	0.12	-5,227	-0.12
损失类	73	0	97	0.00	-24	0
总额	4,774,083		4,372,718		401,365	
不良合计	491	0.01	5,829	0.13	-5,339	-0.12

四、负债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 931.03 亿元，比年初增加 53.70 亿元，增幅 6.12%。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	增幅
吸收存款	8,764,016.16	8,478,594.79	285,421.37	3.3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0,388.36	108,059.28	72,329.08	66.93
同业往来	38,473.46	33,339.82	5,133.64	15.40
应付债券	0.00	71,687.67	-71,687.67	-100.00
其他负债	327,437.67	81,657.23	245,780.44	300.99
负债总计	9,310,315.65	8,773,338.79	536,976.86	6.12

（一）存款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各项存款余额 852.91 亿元，较年初增加 27.68 亿元，增长 3.35%。

1. 存款结构情况。2025 年末，本行各项存款余额 852.91 亿元，其中：储蓄存款余额 661.85 亿元，比年初增加 42.95 亿元，增长 6.94%；对公存款 191.06 亿元，比年初下降 15.27

亿元，降幅 7.40%。

单位：亿元，%

项目	余额	占比	比去年增减	比去年增长
对公存款	191.06	22.4	-15.27	-7.40
活期存款	74.40	8.72	-8.42	-10.17
定期存款	69.47	8.14	3.66	5.56
个人存款	661.85	77.6	42.95	6.94
活期存款	112.67	13.21	8.51	8.17
定期存款	547.04	64.14	34.94	6.82
存款总额	852.91	100	27.68	3.35

2. 存款期限情况。报告期末，本行付息活期存款日均余额 214.44 亿元，占比 25.55%，比上年同期下降 3.49 个百分点。付息定期存款日均余额 624.83 亿元，占比 74.45%，其中：三年及以上长期存款 429.89 亿元，占比 51.22%，比上年同期上升 1.30 个百分点。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日均余额	占比	日均余额	占比
活期存款	214.44	25.55	232.73	29.04
定期存款	624.83	74.45	568.59	70.96
一年及以下	152.76	18.20	133.23	16.63
三年及以上	429.89	51.22	400.01	49.92
付息存款合计	839.27	100.00	801.32	100

（二）应付债券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应付债券余额 0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7 亿元，下降 100%。其中，债券余额 0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7 亿元。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0.00	0.00	7	100
应付同业存单	0.00	0.00	0.00	0.00

五、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84.34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0.39 亿元，降幅 46.03%。其中，一般风险准备 22.7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09%；未分配利润 17.39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41%。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值
实收资本（股本）	91253.33	84,965.82	6,287.51
资本公积	24,840.39	24,840.39	0.00
其他综合收益	63,460.21	128,706.81	-65,246.60
盈余公积	262,750.12	235,037.43	27,712.69
一般风险准备	227,215.99	197,424.85	29,791.14
未分配利润	173,864.09	176,357.46	-2,493.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3,384.13	847,332.76	-3,948.63

六、表外业务情况

表外业务是本行收入的重要来源。报告期内，本行高度重

视表外业务的发展，持续拓展表外业务发展空间。

（一）担保承诺类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
承兑汇票	188,862.68	179,839.02	9,023.66
跟单信用证	67,144.33	34,222.59	32,921.74
保函	1,865.99	2,535.90	-669.91
信用风险仍在银行的销售与购买协议	29,187.20	29,998.00	-810.80
可随时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419,340.72	329,704.20	89,636.52
未使用的信用卡授信额度	173,004.40	172,692.13	312.27

（二）委托贷款业务

委托贷款业务，是指本行根据委托贷款合同约定，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行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的贷款业务。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行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
委托贷款	32,749.71	32,749.71	0.00

（三）代理代销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
代理代销信托计划	431,684.50	189,077.18	242,607.32
代理代销保险产品	3,676.04	1,877.8	1,798.24

代理代销银行理财产品	297,894.84	218,435.40	79,459.44
代理贵金属	1,608.36	697.74	910.62

七、理财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落实资管新规要求，严格执行“代理投资与自营业务风险隔离”原则，持续加强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管控，推动资产管理业务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行自营封闭式理财产品 258 期，募集金额 85.85 亿元，期末存续 118 期，余额 34.76 亿元；期末无开放式理财产品存续。本行理财产品投向均为债券类产品，其中投向商业性银行金融债 25.90 亿元、省内城投债 4.73 亿元。本行所有的理财产品均通过“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浙江农信综合理财销售平台”“农信理财信息管理系统”“浙江农信理财信息数据报送系统”进行申报与销售。

1. 按募集方式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募理财产品	347,647.20	100.00	371,881.49	100.00	-24,234.29	0.00
私募理财产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47,647.20		371,881.49		-24,234.29	

2. 按运作模式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封闭式净值型理财	347,647.20	100.00	371,881.49	100.00	-24,234.29	0.00

开放式净值型理财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47,647.20		371,881.49		-24,234.29	

3. 按投资的资产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现金及银行存款	4,185.73	1.17	6,397.76	1.65	-2,212.03	-0.48
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	21,880.99	6.11	3,701.44	0.95	18,179.55	5.16
债券	332,342.91	92.73	378,514.10	97.40	-46,171.19	-4.67
公募基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58,409.63		388,613.30		-30,203.67	

八、资本管理情况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第 4 号令）施行，本行根据该办法规定加强资本管理，围绕战略目标，通过资本合理配置来调整业务结构和发展方式，其中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行资本管理的核心。

本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主要由实质性风险评估、压力测试、资本充足规划等部分组成。实质性风险评估是指本行对面临的所有实质性风险开展评估，并对本行各类风险状况和管理情况进行全面分析和报告；压力测试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在审慎确定压力情景的前提下，得出压力情景下的资本充足率变化情况；资本充足规划是指本行在考虑

战略规划的基础上，预测各类风险加权资产和资本变动，进而预测本行未来几年的资本充足水平，并按照本行资本充足目标计算资本缺口并制订合理资本补充规划。

（一）档次划分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规定的机构档次划分标准，本行为第二档商业银行。

（二）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规定，本行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仅包括本行，不存在并表计算资本充足率情况。

（三）资本构成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资本内生能力建设，各项损失准备计提充足，利润分配方案稳健。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额
1.核心一级资本	803,518.67	811,433.13	-7,914.46
1.1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91,253.33	84,965.82	6,287.51
1.2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25,116.15	25,116.15	0.00
1.3 盈余公积	262,750.12	235,037.43	27,712.69
1.4 一般风险准备	226,940.23	197,149.09	29,791.14
1.5 未分配利润	173,864.09	176,357.46	-2,493.37
1.6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	0	0.00
1.7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23,594.75	92,807.18	-69,212.43
2.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980.36	1,514.05	-533.69
3.二级资本	70,793.59	140,703.32	-69,909.73
4.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	0	0.00
5.资本净额			0

5.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02,538.31	809,919.08	-7,380.77
5.2 一级资本净额	802,538.31	809,919.08	-7,380.77
5.3 总资本净额	873,331.90	950,622.40	-77,290.50

(四) 资本充足率计算结果

报告期末，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额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02,538.31	809,919.08	-7,380.77
一级资本净额	802,538.31	809,919.08	-7,380.77
资本净额	873,331.90	950,622.40	-77,290.50
风险加权资产	6,127,144.87	6,078,159.82	48,985.0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95	13.33	-0.3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95	13.33	-0.38
资本充足率	14.09	15.64	-1.55

(五) 风险加权资产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规定计算风险加权资产，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简化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额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734,280.59	5,726,968.72	7,311.87
表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532,970.97	5,580,190.81	-47,219.84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01,309.62	146,777.91	54,531.71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19,401.49	19,368.59	100,032.9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44,256.38	331,822.51	12,433.87

(六) 信用风险暴露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风险暴露	未缓释风险暴露	风险暴露	未缓释风险暴露
表内信用风险	9,990,376.45	9,626,711.97	9,574,185.76	8,878,494.21
表外信用风险	321,540.72	321,540.72	257,179.68	257,179.68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0	0	0	0
合计	10,311,917.17	9,948,252.69	9,831,365.44	9,135,673.89

(七) 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单位：万元

项目	资本要求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利率风险	6345.83	548.15
股票风险	0	0
汇率风险	1085.45	697.41
商品风险	0	0
期权风险	0	0
交易账簿证券化风险暴露的特定风险	0	0
合计	9552.12	1549.49

(八) 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本行按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要求。报告期末，操作风险资本要求为 2.75 亿元。

（九）杠杆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一级资本净额	802,538.31	809,919.0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0,474,222.40	9,876,307.73
杠杆率	7.66	8.20

第三节 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国内外环境复杂严峻，本行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文化，持续强化全面风险管控，积极应对各类风险挑战。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合规管理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等构成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董事会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落实责任，监事会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监督责任。

一、信用风险管理

（一）信用风险管理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保证和承诺等。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和关键环节信用风险管控，进一步巩固提升资产质量。对公贷款方面，大力推进科创金融改革创新，支持嘉兴地区科技金融生态圈建设活动和 G60 科创走廊建设；以政银、银银合作为抓手，对政府优质项目、当地优质客户实行优先授信准入政策，从源头上提升对公客户质量；对私贷款方面，以持续深入开展“共富大走访”活动为抓手，深化基础金融服务，巩固业务发展基础，提升金融服务实体质效。开展走访深耕、产品迭代与场景搭建，着力构建“覆盖更普惠、赋能更精准、联结更紧密、共富更坚实”的高质量金融服务生态。实施对私与对公客户经理分设，推进零售金融转型，推进零售标准化体系建设。强化信用风险管控，积极推进存量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努力防控新增不良，采取多种手段，积极化解潜在风险。

（二）大额风险暴露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执行《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 2018 年第 1 号）相关要求，强化大额风险管理。

报告期末，本行单户贷款余额 1,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1,001 户、贷款余额 229.11 亿元，比年初增加 82 户、21.45 亿元，占比 41.34%，比年初上升 3.04 个百分点；本行单户贷款余额 2,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331 户、贷款余额 151.03 亿元，比年初增加 45 户、16.66 亿元，占比 27.25%，比年初上升 2.47 个百分点；单户贷款余额 5,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71 户、贷款余额 69.93 亿元，

比年初增加 3 户、1.94 亿元，占比 12.62%，比年初上升 0.08 个百分点。前十大单一客户贷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贷款客户	贷款余额	占全部贷款比例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客户 A	30,000	0.54	3.44
客户 B	19,900	0.36	2.28
客户 C	19,900	0.36	2.28
客户 D	19,850	0.36	2.27
客户 E	18,300	0.33	2.10
客户 F	16,950	0.31	1.94
客户 G	16,450	0.30	1.88
客户 H	14,900	0.27	1.71
客户 I	14,330	0.26	1.64
客户 J	14,000	0.25	1.60
合计	184,580	3.33	21.14

报告期末，本行集团（关联）贷款（不含转贴现）余额 1,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856 组（户）、贷款余额 263.44 亿元，比上年末分别增加 54 组（户）、31.4 亿元，占比 47.53%，比年初上升 4.74 个百分点；贷款余额 2,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356 组（户）、贷款余额 199.83 亿元，比上年末分别增加 65 组（户）、31.48 亿元，占比 36.05%，比年初上升 5 个百分点；贷款余额 5,000 万元以上（含）客户 114 组（户）、贷款余额 128.46 亿元，分别比上年末增加 23 组（户）、19.79 亿元，占比 23.18%，比年初上升 3.14 个百分点。

1.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余额 3.00 亿元，与上年末最大一家非同业单一客户余额持平，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为 3.44%，同比上升 0.28 个百分点。

（注：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一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100%。《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规定不得超过 10%）

2.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余额 4.85 亿元，比上年末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减少 1.03 亿元，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占比 6.04%，比上年末下降 1.22 个百分点。

（注：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最大一家非同业单一客户扣除缓释因素后的风险暴露余额/一级资本净额*100%。《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规定不得超过 15%）

3.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度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度客户风险暴露余额为 12.02 亿元，比上年末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客户减少 3.3 亿元，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度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14.98%，比上年末下降 3.94 个百分点。

（注：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度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最大一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度客户扣除缓释因素后的风险暴露余额/一级资本净额*100%。《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规定不得超过 20%）

4.最大单家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余额 5.02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2.73 亿元，占一级资本净额的 6.25%，比上年末上下下降 3.32 个百分点。

（注：最大单家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最大一家同业单一客户扣除缓释因素后的风险暴露余额/一级资本净额*100%。《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规定不得超过 25%）

5.全部大额风险暴露

报告期末，本行全部大额风险暴露余额 445.1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69 亿元，其中一般风险暴露余额 399.54 亿元、特定风险暴露余额 25.33 亿元。

（注：全部大额风险暴露是指商业银行对单一客户或一组关联客户超过其一级资本净额 2.5%的所有风险暴露）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一）流动性风险管理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一是加强存款资金组织，保持负债稳定增长；二是针对本行定期存款占比较高情况，统筹优化资产结构，适度加大中长期贷款投放力度，合理配置存贷款期限结构，降低期限错配风险；三是加强关键时点指标监测和预警分析；四是定期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流程，提高本行应对处置流动性风险能力。报告期内，本行流动性总体平稳，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二）识别、计量、监测、控制流动性风险的主要方法

本行通过构建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运用流动性指标、资产负债结构分析、压力测试等工具进行风险识别与计量，实时监测关键流动性指标和资金头寸变化，以及制定应急计划和内部控制措施来控制风险，以有效应对可能出现的流动性风险，确保银行的稳健运行和持续发展。

（三）主要流动性指标

1.流动性比例

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资产余额 353.51 亿元，比年初下降 9.30 亿元；流动性负债余额 279.10 亿元，比年初增加 7.66 亿元。流动性比例为 126.66%，比年初下降 7.00 个百分点。

2.核心负债率

报告期末，本行核心负债余额 682.60 亿元，比年初下降 25.62 亿元；总负债 931.03 亿元，比年初增加 53.70 亿元；核心负债比例 73.32%，比年初下降 7.40 个百分点。

3.流动性匹配率

报告期末，本行加权资产来源 730.11 亿元，比年初下降 8.98 亿元；加权资金运用 334.15 亿元，比年初下降 5.47 亿元；流动性匹配率 218.50%。

4.90 天内到期流动性缺口率

报告期末，本行 90 日流动性缺口 36.46 亿元，比年初下降 50.95 亿元，流动性缺口率 16.24%。

（四）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

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到期负债偿付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

（五）压力测试情况

本行按季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通过在不同业务假设情景下，采取不同的应急计划与措施，分析最短生存期指标的变动情况。报告期内四个季度压力测试结果在基准情景、轻度压力情景下最短生存期均达到 90 天，压力测试情况良好，无异常情况出现。

三、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利率下行风险，持续加强利率风险管理，不断完善利率定价机制建设，及时根据 LPR 变化动态调整执行利率，提升利率定价能力；加强交易账户市值管理，通过资金业务系统功能进行逐日盯市管理；加强汇率风险管控，合理控制外汇敞口头寸规模，把汇率风险控制最小范围。本行外汇业务比重小，市场风险相对较小。

报告期末，本行美元风险敞口净额 12,659.92 万元，欧元风险敞口净额 797.61 万元，日元风险敞口净额 5.13 万元，英镑风险敞口净额 40.66 万元，港币风险敞口净额 47.93 万元，澳元风险敞口净额 14.86 万元，加拿大元风险敞口净额 2.05 万元。年末累计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13,568.16 万元，占资本净额 1.55%。

四、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操作风险主要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事件、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就业制度和 workplaces 安全事件、信息科技系统事件、实物资产损坏事件等七大操作风险事件类型。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和案件。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严格落实“三道防线”职能分工，不断提升操作风险管控能力。一是持续开展常态化内控检查和内部审计，对风险隐患做到“早发现、早预防、早处置”；二是持续深入开展案件风险专项排查和员工行为管理专项排查，重点防范员工大额负债、与客户非正常资金往来、参与民间借贷、违规保管有客户盖章的重要空白凭证、经商办企业等风险隐患；三是持续加大违规违纪问责处罚力度，强化问责情况通报，营造合规氛围。

五、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利率持续下行、利差持续收窄的挑战，不断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机制。一是密切关注央行 LPR 变动趋势，持续完善利率定价管理机制，提高利率定价能力；二是根据辖内同业竞争环境和本行实际情况，持续优化资产端和负债端的利率水平，不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和期限匹配。

报告期末，本行利率敏感性资产 1,076.81 亿元，同比增加 61.18 亿元，利率敏感性负债 935.98 亿元，同比增加 44.60

亿元。在监管要求的利率冲击情景下，最大经济价值变动 50.87 亿元，同比增加 21.13 亿元。银行账簿最大经济价值变动比例 63.39%，同比上升 26.67 个百分点。

六、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聚焦合规稳健经营，持续提升合规风险管理水平。一是加强内控合规制度建设，持续开展内控制度“废改立”工作，不断完善各类管理制度；二是“层层”“人人”签订《案防与合规经营目标责任书》《员工行为承诺书》《员工行为担保书》等，提升全员合规案防意识，将员工行为管理延伸至“八小时”外；三是持续组织开展合规案防知识测试和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增强全行干部员工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四是持续加强员工合规管理，建立健全员工及家庭成员信息库，动态更新员工基本信息，严格落实员工网格化管理。五是扎实开展员工谈话谈心和各级负责人访谈工作，及时掌握干部员工思想动态。六是运用智慧监督管理系统，及时核查员工预警信息，开展风险排查，发现违规违纪行为的，及时问责处理。

七、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本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本行深知信息科技在现代银行业务中的核心地位，积极深化信息科技发展，着力强化策略、运行、安全、研发、外包、数据管理等关键控制环节。

报告期内，本行强化业务连续性管理，持续推进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提升。一是提升科技运维的稳健性。持续优化运维基础环境，加强网络及业务数据的灾备系统建设，持续组织开展应急演练，确保业务连续性；二是加强数据安全。建立数据安全组织体系，落实敏感信息数据流转审批机制，确保数据的传输安全；三是加强员工培训教育，提高员工对数据质量和数据信息的重视和安全意识。持续开展员工信息安全教育，提升员工对客户信息的保护意识和能力；四是常态化风险监测评估。定期开展信息科技风险检查和评估，以识别和修复潜在的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全面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确保业务的连续性和安全性。报告期内，本行系统运行平稳，关键服务系统无计划外中断，全年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信息安全处于优良水平。

八、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行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声誉风险管理，提升声誉风险防控能力。加强舆情监测，组织开展全员声誉风险防控能力提升培训；强化信访基础管理，建立纠纷排查化解机制，积极正面宣传引导，保障本行良好舆情环境。加强内控合规管理，增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意识，强化声誉风险的源头治理和主动管理，多渠道、常态化组织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及金融知识宣传，提升社会公众反诈防骗能

力。开展声誉风险管理中违规问题的问责，增强内部员工风险合规意识，切实维护银行良好声誉。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九、洗钱风险管理

洗钱是犯罪分子通过各种方式掩饰、隐瞒各种犯罪所得及其收益的来源和性质的活动。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反洗钱工作部署，建立健全反洗钱内控机制，持续加大洗钱风险管理力度，不断提升洗钱风险管理水平。一是完善反洗钱管理组织架构，调整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二是加强洗钱风险排查，实现排查“全覆盖”。采取多种手段进行账户和交易数据排查，全员参与、信息共享，实现深排查、全覆盖；三是加快科技赋能，启动反洗钱“新引擎”，构建“技防+人防”的洗钱风险防范体系，利用自动处理流程和自有预警模型开展风险排查，提升工作效率；四是完善内控机制，强化部门协同合作，提升数据及时性、有效性；五是规范产品业务管理。及时开展新产品新业务洗钱风险评估，开展产品重评估进行风险等级调整。六是强化反洗钱风险防范，开展反洗钱宣传和培训，全面普及洗钱风险防范，加强培训教育，提升洗钱风险识别和账户管控能力。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概况

本行以提升公司治理的科学性、稳健性和有效性为目标，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有机统一，不断完善以股东会、

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三会一层”公司治理架构，各公司治理主体科学、高效、有序运行。

2025 年，本行召开股东会 2 次，审议通过议案 20 项；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69 项；召开监事会 4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22 项；召开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23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133 项；召开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6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11 项。

目前，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行与主要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完全独立。本行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大股东占用本行资金和要求本行为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股东会情况

（一）股东会职责

股东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主要行使下列职责：（一）修改本章程；（二）审议批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其他应当由股东会审议批准的规章制度；（三）选举和更换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外部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四）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五）审议批准本行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六）审议批准收购本行股份方案；（七）审议批准股份激励计划；（八）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股份总数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提

出的提案；（九）审议批准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百分之十以上的重大股份投资、重大资产收购和处置事项，审议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十）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次级债券或混合资本债券做出决议；（十一）对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以及公司上市等事项作出决议；（十二）审议批准支持“三农”发展和确定农业贷款比例的决议；（十三）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四）审议批准适用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规定其他应当由股东会审议决定的事项。

（二）股东会会议情况

2025 年，本行召开股东会 2 次，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议题 20 项，均获股东会审议批准，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3 月 8 日	1. 审议《关于选举蒋伟军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2024 年度股东会会议	2025 年 5 月 18 日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3 月 8 日	1. 审议《关于选举蒋伟军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监事会股东监事和外部监事选举办法〉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行为管理办法〉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承诺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和 2024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详情请登录本行门户网站 (<https://www.zjhcbank.com>) 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栏目查阅。

三、董事会情况

(一) 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是本行股东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主要行使下列职责：（一）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三）制定本行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重点支持“三农”和小微企业。定期开展规划战略评估与调整，确保本行发展战略与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

的变化相一致；（四）审议批准本行在践行普惠金融、绿色金融，助力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国家战略，主动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等履行社会责任政策，维护良好社会声誉；（五）审议批准本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构建人才战略体系，深化金融科技应用等改革战略；（六）审议批准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监督检查年度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决定本行年度经营考核指标；（七）制订本行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八）制定本行资本规划，开展资本充足率评估，承担资本及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九）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十）制订本行的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十一）制订本行股份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十二）建立与本行发展相适应的全面风险战略政策和程序，确定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定期评估风险状况和风险水平，对全面风险承担最终责任；（十三）建立与本行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批准合规政策，监督合规政策的实施，加强合规文化建设；（十四）建立独立、有效的内部审计体系，批准本行内部审计章程、中长期审计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十五）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审议批准权限范围内的重大关联交易，以及本行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就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情况向股东会作专项报告；（十六）制定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政策和目标，督促高管层有效执行和落实相关工作，定期听取高管层关于本行消费者保护工作的开展情况；（十七）

审议批准权限范围内的本行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大额授信、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不良资产处置、呆账核销等事项；

（十八）决定本行的内部管理机构和分支机构设置；（十九）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二十）制订本章程修改方案、股东会议事规则修改议案、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改方案；（二十一）选举产生董事长，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长、首席合规官、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行长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长和合规部门、财务、内审部门负责人，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并授予行长、副行长和合规、财务、内审部门负责人的授权范围；（二十二）审议批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二十三）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对本行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二十四）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二十五）加强公司治理管理，规范治理主体行为，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二十六）建立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推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模范践行；（二十七）建立本行高级管理层履职问责制度，对失职和不当履职行为追究责任；（二十八）建立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二十九）制定数据战略，审批或授权审批与数据治理相关的重大事项，督促高级管理层提升数据治理有效性，对数据治理承担最终责任；（三十）建立股东承诺管理机制，开展股东履约评估，制订对违反承诺股东的管理方案；（三十一）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

行管理职责；（三十二）听取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三十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职权由董事会集体行使。《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会职权原则上不得授予董事长、董事、其他机构或个人行使。某些具体决策事项确有必要授权的，应当通过董事会决议的方式依法进行，授权应当一事一授。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董事会 6 次，其中：定期会议 4 次，临时会议 2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69 项，形成董事会决议 69 项，内容涉及定期报告、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治理制度修订、全行风险偏好、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分支机构调整等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程
四届八次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	1. 审议《关于选举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调整第四届董事会 4 个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授权蒋伟军董事长部分业务审批权限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程
		11.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监事会股东监事和外部监事选举办法〉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管理办法〉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行为管理办法〉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承诺管理办法〉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业规范与价值准则〉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23.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提案管理办法〉的议案》
		24.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的议案》
		25. 审议《关于制定〈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涉刑案件管理办法〉的议案》
		26.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27.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网点调整规划报告的议案》
		28.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战略管理与执行评估报告的议案》
		29.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议案》
		30.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3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三农金融服务报告的议案》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程		
		3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情况审查报告的议案》		
		3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35.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高管人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36.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大额贷款“1+N”监管计划的议案》		
		37.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等 19 个报告事项的议案》		
		38. 审议《关于召开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9. 听取《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及 2025 年度工作计划的报告》		
		40. 听取《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资金理财业务专项审计报告等 9 个报告事项》		
		第四届董 事会第九 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3 日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大股东）2024 年度资质及履行承诺等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梦迪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风险管理委员会授信业务审批权限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授信业务审批权限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杨宗伟行长 2025 年度授权事项的议案》				
8. 审议《关于聘任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订〈财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订〈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等 8 个报告事项的议案》				
12. 听取《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等 5 个报告事项的议案》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程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5 日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财务分析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任杨宗伟伟长为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二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等 6 个报告事项的议案》
		7. 听取《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等 2 个报告事项》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7 日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度财务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朱锦燕受让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章程〉等 5 个制度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浙江美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不良资产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5 年呆账核销计划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与处置计划（更新）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等 5 个报告事项的议案》
		9. 听取《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等 5 个报告事项》
2025 年第 1 次临时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5 日	1. 审议《关于提名蒋伟军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召开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第 2 次临时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8 日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等 21 家企业授信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嘉兴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授信的议案》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程
		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嘉兴特钢新城开发有限公司等 7 家企业授信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嘉兴市天之华喷织有限公司追加授信 5000 万元的议案》

上述董事会的议案审议结果，请登录本行门户网站（<https://www.zjhcbank.com>）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栏目查阅。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与“三农”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 6 个专门委员会。其中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中的独立董事占比均不低于三分之一。

2025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围绕董事会的总体工作思路和主要工作任务开展工作，深入开展研究，召开会议 23 次，研究各项议题 133 项，进一步发挥委员会专业支持和决策参谋作用。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委员会名称	人数	主任委员	委员	年度组织会议
1	战略与“三农”委员会	5	蒋伟军	杨宗伟、杨卫东、赵诚、唐吉平	4
2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5	颜晔	蒋伟军、杨宗伟、毛凤荣、李俊	4
3	风险管理委员会	5	蒋伟军	杨宗伟、郑悦、颜晔、唐吉平	6
4	审计委员会	5	费爱华	蒋伟军、杨宗伟、曹洁、贾维国	4

序号	委员会名称	人数	主任委员	委员	年度组织会议
5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5	李俊	杨宗伟、商晓明、曹洁、唐吉平	4
6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5	杨宗伟	商晓明、郑悦、毛凤荣、费爱华	1

注：本行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召开了四届八次董会会议，对董事会 4 个专门委员会成员作了相应调整，其中：①同意蒋伟军执行董事为董事会战略与“三农”委员会主任委员，陆高林执行董事不再担任董事会战略与“三农”委员会主任委员；②同意蒋伟军执行董事为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陆高林执行董事不再担任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③同意蒋伟军执行董事为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陆高林执行董事不再担任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④：同意蒋伟军执行董事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陆高林执行董事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四）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本行董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及时了解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按要求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独立、专业、审慎判断。

序号	姓名	股东会现场会议	董事会	战略与“三农”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培训走访调研等情况	备注
1	蒋伟军	2/2	4/4	3/3	3/3	—	2/2	3/3	—	—	2025年4月22日起正式履职
2	杨宗伟	2/2	6/6	4/4	6/6	4/4	4/4	4/4	1/1	—	—
3	商晓明	2/2	5/6	—	—	4/4	—	—	1/1	—	董事会委托出席1次
4	郑悦	2/2	6/6	—	6/6	—	—	—	1/1	—	—

5	杨卫东	0/2	4/6	4/4	—	—	—	—	—	—	—	股东会现场会议委托出席1次、董事会请假缺席2次
6	赵 诚	2/2	6/6	4/4	—	—	—	—	—	—	—	—
7	毛凤荣	1/2	3/6	—	—	—	4/4	—	2/2	—	—	股东会请假1次、董事会请假缺席3次
8	曹 洁	1/2	5/6	—	—	4/4	—	4/4	—	—	—	股东会现场会议请假缺席1次、董事会请假缺席1次
9	费爱华	2/2	6/6	—	—	—	—	4/4	1/1	7	—	—
10	颜 晔	2/2	6/6	—	6/6	—	4/4	—	—	4	—	董事会委托出席1次
11	贾维国	0/2	5/6	—	—	—	—	4/4	—	7	—	股东会现场会议请假缺席1次、董事会请假缺席1次
12	李 俊	2/2	6/6	—	—	4/4	4/4	—	—	4	—	—
13	唐吉平	2/2	6/6	4/4	6/6	4/4	—	—	—	4	—	—
会议情况		2次	6次	4次	6次	4次	4次	4次	1次			—

注：本行于2025年3月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蒋伟军先生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蒋伟军执行董事于2025年4月22日开始履职。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 5 名。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秉持忠实勤勉原则，规范、专业、高效地开展工作，履职时间均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担任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的 2 名独立董事履职时间均不少于 20 个工作日。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依法履行相关职责，就年度利润分配、会计师事务所聘请、高管聘任及薪酬标准等事项均发表了客观、公允的独立意见，切实保护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四、监事会情况

（一）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会负责，主要行使下列职责：（一）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情况的发展战略；（二）对本行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三）监督和评估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四）纠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对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或股东会决议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解任建议或依法提起诉讼；（五）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和督促整改，并指导监督本行内部审计工作；（六）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管理和活动，开展重大财务事项的检查与评估；（七）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八）对本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聘用、解聘、续聘及审计工作情况进行监督；（九）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重大信息披露、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十）

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十一）提名股东监事、职工监事、外部监事及独立董事，选举监事会主席；（十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质询建议，向股东会提出提案，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等；（十三）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交执行职务的报告；（十四）其他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职权。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共由 9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 3 名，职工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监事会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本行各位监事独立、合规地行使监督职能，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对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监事会 4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22 项，形成监事会决议 22 项，内容涉及监事会工作报告、董监高履职评价、战略评估、利润分配、制度修订等方面。监事会还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会、高级管理层会议等形式，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全面风险管理、利润分配、董事补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等事项进行了监督。

具体情况如下：

监事会	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议题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	2025 年 4 月 12 日	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的议案》

监事会	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议题
会议		<p>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的议案》</p> <p>4.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草案）的议案》</p> <p>5.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草案）的议案》</p> <p>6.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草案）的议案》</p> <p>7.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发展战略评估报告的议案》</p> <p>8.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重大财务事项监督报告的议案》</p> <p>9.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监督检查工作要点的议案》</p> <p>10.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p> <p>1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订〈监事会监督检查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订〈监事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4.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订〈外部监事管理办法〉的议案》</p>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3 日	<p>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一季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调整第四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p>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5 日	<p>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上半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制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商联动监督管理办法〉的议案》</p>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7 日	<p>1.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度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p>

（三）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行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 2 个专门委员会，2 个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累计审议 11 项议案。各专门委员会会议重点突出，程序规范，对拟提交监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讨论与审核，有效提高了监事会的议事监督效能。

序号	委员会名称	人数	主任委员	委员	会议次数
1	提名委员会	4	朱丽敏	陆卫良、章侃、沈芳	2
2	监督委员会	5	杨国江	朱海明、沈建华、邵婧彦、梅隐	4

（四）监事履职情况。2025 年度，本行监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持续对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资本管理、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及反洗钱工作等经营管理活动进行有效监督，积极发表独立、专业、客观的监督意见，按要求出席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做出审慎判断。

姓名	股东会	监事会	监督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备注
陆卫良	2/2	4/4	—	2/2	
章侃	—	3/3	—	1/1	2025 年 6 月起任职工监事
梅隐	1/2	4/4	4/4	—	
朱海明	2/2	4/4	4/4	—	
沈建华	2/2	4/4	4/4	—	
沈芳	2/2	4/4	—	2/2	
杨国江	2/2	4/4	4/4	—	

朱丽敏	2/2	4/4	—	2/2	
邵婧彦	2/2	4/4	4/4	—	

（五）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能认真履行职责，切实关注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本行整体利益。2025年，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朱丽敏，负责召集并主持提名委员会会议2次，研究监督工作议题4项；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杨国江，负责召集并主持监督委员会会议4次，研究监督工作议题7项。报告期内，外部监事朱丽敏、杨国江、邵婧彦均亲自出席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监事会讨论的“利润分配预案”“董监高履职评价”“重大人事任免”等9项议题发表专业、独立意见。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1.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为13人，其中执行董事4人、非执行董事4人、独立董事5人。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蒋伟军	执行董事、董事长	2025年4月22日起履职
2	杨宗伟	执行董事、行长、首席合规官	2025年8月29日起兼任首席合规官
3	商晓明	执行董事、副行长	
4	郑悦	执行董事、副行长	
5	杨卫东	非执行董事	
6	赵诚	非执行董事	

7	毛凤荣	非执行董事	
8	曹 洁	非执行董事	
9	费爱华	独立董事	
10	颜 晔	独立董事	
11	贾维国	独立董事	
12	李 俊	独立董事	
13	唐吉平	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本行执行董事、董事长陆高林因年龄原因，于2025年4月11日辞去执行董事、董事长职务，其在董事会相关委员会的职务一并辞去。报告期内，本行无董事离任情况。

2. 现任董事简历

(1) **蒋伟军**，男，1976年1月出生，籍贯浙江海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8年8月参加工作，1998年8月起任海宁农信联社办公室秘书，2002年2月起任海宁农信联社营业部副主任；2006年3月起任海宁农信联社个人业务部总经理；2010年4月起挂职省农信联社嘉兴办事处；2012年3月起任省农信联社嘉兴办事处业务管理科副科长；2014年11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0年4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主持工作）；2020年11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党委委员；2020年12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2021年11月起任嘉善农商银行党委委员、书记；2021年12月起任嘉善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2025年1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书记；2025年4月22日起任禾城农商银行执行董事、董事长。

(2) **杨宗伟**，男，1971 年 10 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1994 年 8 月参加洛东信用社工作，历任秀洲区信用联社会计电脑科科长助理、会计电脑科副科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禾城农村合作银行高照支行行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副行长、禾城农商银行副行长，2018 年 9 月任禾城农商银行行长至今。2019 年 9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执行董事。2025 年 8 月 29 日起兼任禾城农商银行首席合规官。

(3) **商晓明**，男，1974 年 11 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2 年 9 月起参加嘉兴市郊信用联社王江泾信用社工作，先后任禾城农村合作银行新塍支行副行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秀洲支行行长、禾城农商银行秀洲支行行长、禾城农商银行监事长，2017 年 7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副行长，2017 年 7 月至 2024 年 6 月期间任禾城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2019 年 9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执行董事。

(4) **郑悦**，女，1978 年 2 月出生，籍贯浙江杭州，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5 年 12 月参加工作，2008 年 7 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副总经理；2011 年 1 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行政办公室副主任（全面负责）；2012 年 2 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行政办公室主任；2013 年 5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办公室主任；2013 年 11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8 年 6 月起任省农信联社嘉兴办事处综合科副科长（M1 职等）；2021 年 1 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1 年 11 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纪委书记；2022 年 1 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纪委书记、监事长；2023

年 4 月起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2023 年 9 月起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

(5) **杨卫东**，男，1968 年 9 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大专学历，正高级经济师。1995 年，杨卫东创办浙江卫星化工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后历任科禹龙实业董事长兼总经理、卫星丙烯酸董事兼总经理、山特莱德董事、茂源投资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系浙江省第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人大代表。2013 年 5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

(6) **赵诚**，男，1991 年 6 月 30 日出生，籍贯浙江嘉兴，大学本科学历，2015 年至 2016 年为浙江中法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至 2018 年为浙江熙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至今任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2023 年 10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

(7) **毛凤荣**，男，1963 年 11 月 7 日出生，籍贯江苏吴江，大专学历。1986 年至 2000 年在江苏省吴江市盛泽东方丝绸市场经商；2000 年 5 月起先后创办了嘉兴市荣祥喷织有限公司、吴江市荣康达纺织品有限公司、嘉兴市凯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聚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现任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吴江市荣康达纺织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聚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2018 年 10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

(8) **曹洁**，女，1991 年 10 月生，汉族，籍贯嘉兴，群众，毕业于美国康奈尔大学，研究生学历，应用经济与管理学

硕士双学位。2013年起先后在中国银河证券（北京业务部）、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资本运作部）、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资产管理中心金融产品部）工作。2019年2月至2020年3月任嘉兴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4月起任嘉兴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董事长至今。2021年1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

(9) 费爱华，女，1968年8月出生，籍贯浙江桐乡，民主党派，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90年起先后任桐乡丝绸印染厂财务科长、秀洲区审计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嘉兴昌信会计师事务所副董事长。目前担任浙江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浙江信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系农工民主党嘉兴市委副主委，嘉兴市五届、七届政协委员，南湖区一届、二届政协常委，嘉兴市八届人大代表。2019年9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10) 颜晔，女，1975年4月出生，籍贯湖南新绍县，中共党员，本科学历，讲师。1993年9月至1997年7月在中南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学习，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1997年8月至2000年12月在吉林农业大学任教；2001年1月至2011年8月在嘉兴学院任教；2011年9月起任嘉兴学院南湖学院商学院（现嘉兴南湖学院现代金融学院）经济教研室主任至今。2019年10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11) 贾维国，男，1969年11月14日出生，籍贯河北，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2年至2000年为中国石化集团国际事业公司（外事局）欧洲地区项目经理；2000年至2003年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2003年

至 2004 年为北京联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04 年至 2008 年为丹麦马士基集装箱运输公司内陆投资部副总经理；2008 年至 2012 年为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投资部执行董事；2012 年至 2014 年为熔安德股份投资合伙企业创始合伙人；2014 年至 2022 年为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3 年为瑞士赛德思投资集团中国区董事总经理；2024 年至今在北京国信中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曾用名北京国信中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职。2023 年 10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12) 李俊，男，1973 年 2 月 27 日出生，籍贯浙江嘉兴，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95 年 8 月至今在汇信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嘉兴市五机化医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副董事长、董事长、党委书记。第八届嘉兴市政协委员优秀委员，第九届嘉兴市政协委员，嘉兴市南湖区十届人大代表。2023 年 10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13) 唐吉平，男，1965 年 9 月出生，籍贯湖南桃源，民革党员，研究生学历，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1981 年 9 月至 1985 年 7 月，在湖南财经学院（现湖南大学）金融系学习；1985 年 9 月至 1987 年 7 月，在陕西财经学院（现西安交通大学）研究生院学习；1987 年 7 月至今，在原杭州大学、现浙江大学经济学院任教。2022 年 7 月至今，任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4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3. 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备注
杨卫东	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行股东单位
	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总裁	
	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嘉兴卫欣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	
	嘉兴昆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嘉兴九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嘉兴九宏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赵诚	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本行股东单位
	浙江中法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嘉兴市中法自华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浙江中法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嘉兴市中法母婴护理有限公司	监事	
	嘉兴市南湖区听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嘉兴市大家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浙江凤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嘉兴市天鲜配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毛凤荣	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本行股东单位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嘉兴市闻商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吴江市荣康达纺织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江苏聚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嘉兴市荣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嘉兴锐驰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新疆昆久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曹洁	嘉兴市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本行股东单位
费爱华	浙江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浙江信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颜晔	嘉兴南湖学院现代金融学院	教师	
唐吉平	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经济学院	副教授	
李俊	汇信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浙江汇信中恒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嘉兴汇诚股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嘉兴汇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上海纽斐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嘉兴汇信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嘉兴汇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嘉兴市信嵘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湖州新醴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嘉兴市品萃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嘉兴市汇优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贾维国	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象翌微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1.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监事基本情况

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由 9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3 名、股东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陆卫良	职工监事、监事长（监事会主席）	
2	章侃	职工监事	2025年6月10经本行第四届职代会第五次会议选举为职工监事
3	梅隐	职工监事	
4	沈建华	股东监事	
5	朱海明	股东监事	
6	沈芳	股东监事	
7	杨国江	外部监事	
8	朱丽敏	外部监事	
9	邵婧彦	外部监事	

报告期内，本行职工监事李利民因工作调整原因，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辞任职工监事职务，同日章侃经第四届职代会第五次会议选举为职工监事。报告期内，本行无监事离任情况。

2. 现任监事简历

(1) 陆卫良，男，1974 年 11 月出生，籍贯平湖，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5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原平湖市信用联社林埭信用社主任助理、副主任；原平湖农村合作银行林埭支行副行长、广陈支行副行长、广陈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广陈支行行长、曹桥支行行长、党群路线办公室副主任；原省联社嘉兴办事处综合科副科长；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纪委书记。2023 年 5 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2023 年 10 月起任本行监事长。

(2) **章侃**，男，1982 年 12 月出生，籍贯嘉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中级、金融理财师，2005 年 9 月参加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新丰支行工作，历任禾城农村合作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助理、禾城农商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助理、禾城农商银行业务拓展部副总经理、禾城农商银行大桥支行行长、禾城农商银行同业金融部总经理。2023 年 8 月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金融市场部总经理。2025 年 6 月起担任本行职工监事。

(3) **梅隐**，女，1976 年 10 月出生，籍贯嘉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初级、审计中级，1995 年 1 月参加原嘉兴市郊信用联社东栅信用社工作，先后任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审计部总经理助理，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助理，禾城农商银行洪合支行行长助理，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为审计部（纪检办、监办）纪检岗、监督管理岗。2023 年 5 月至今担任职工监事。

(4) **沈建华**，男，1961 年 8 月出生，籍贯浙江萧山，中共党员，高中学历。1981 年 5 月至 1987 年 10 月任余新农庄农机厂厂长；1987 年 11 月至 1994 年 5 月任余新民政五金厂厂长；1994 年 6 月至今任余新民政五金厂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嘉兴市久盛旅游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5 月起担任本行股东监事。

(5) **朱海明**，男，1971 年 10 月出生，籍贯嘉兴，中共党员，高中学历，1994 年创办嘉兴市洛东源通经纬厂，此后一直从事纺织行业，2017 年创办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曾荣获“优秀共产党员”“最美新膳人”等

荣誉称号。同时任嘉兴市秀洲区新塍联合发展商会会长、新塍互助资金会主任、秀洲区总商会执委副主席。2023 年 5 月起担任本行股东监事。

(6) **沈芳**，女，1987 年 5 月出生，籍贯嘉兴，民主党，硕士研究生，2012 年起任浙江雅莹集团有限公司总监助理；2014 年任浙江嘉民塑胶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 年至今任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2013 年至今兼任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荣获嘉兴市“创新嘉兴·精英引领”计划创业类人才、嘉兴市妇联“女性创业新秀”、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全国赛总决赛优胜奖、嘉兴市秀洲区青年联合会“青春奉献奖”、致公党浙江省委“社会服务海外联谊工作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秀洲区第十届人大代表。2023 年 5 月起担任本行股东监事。

(7) **杨国江**，男，1973 年 12 月出生，籍贯浙江海宁，大学本科学历，三级律师。1994 年 8 月至 1997 年 7 月在浙江省海宁中学任教；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在嘉兴市清河中学任教；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9 月浙江国傲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03 年 10 月至今浙江嘉诚中天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主任。嘉兴市南湖区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政协委员。2023 年 5 月起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8) **朱丽敏**，女，1976 年 9 月出生，籍贯嘉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6 年 5 月起历任王店镇庆丰村团支部书记、村民委副主任、村民委主任、党支部委员、党总支委员、党总支书记、股份经济合作社理事、股份经济合作社董事长、妇联

副主席；1999年6月—2012年1月同时历任王店镇团委委员、妇女联合会执委；系王店镇第十六届、第十七届、第十八届人大代表；秀洲区第十三届党代表；秀洲区第九届、第十届人大代表；曾荣获浙江省抗击“非典”优秀志愿者、秀洲区优秀共产党员、优秀人大代表、嘉兴市三八红旗手等荣誉称号。2023年5月起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9) 邵婧彦，女，1986年11月出生，籍贯嘉兴，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2019年在嘉兴日报报业集团任职；2019年至今任嘉兴市真真老老食品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23年5月起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3. 现任监事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备注
沈建华	嘉兴市久盛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	本行股东单位
	嘉兴协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	
朱海明	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本行股东单位
	安徽源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浙江世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沈芳	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本行股东单位
	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江苏德和绝热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南通市嘉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江苏德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浙江德和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嘉兴嘉德绝热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杨国江	浙江嘉诚中天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朱丽敏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庆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党支部书记	
邵婧彦	嘉兴市元和农产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嘉兴市八福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嘉兴市真真老老食品有限公司	市场营销总监	
	上海嘉美纪品牌策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三) 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

1. 现任高级管理层及变动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层包括了行长、副行长。其他关键岗位包括了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财务管理部总经理、风险合规部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

序号	姓名	职务	工作分工
1	杨宗伟	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行长、首席风险官	主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分管人力资源部、风险合规部、普惠金融部
2	商晓明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	负责党群、工会、综合管理、公司业务、安全保卫、后勤保障工作，分管办公室（党委办、党群工作部）、公司金融部、保卫保障部
3	郑悦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	负责财务管理、零售业务工作，分管财务管理部、零售金融部
4	杜陆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负责金融市场、资产管理、信息科技、运营管理工作，分管金融市场部、科技管理部、运营管理部
5	邵俊伟	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保卫保障部总经理	牵头董事会办公室、保卫保障部工作
6	张莉珺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牵头全行财务管理工作
7	陈虹	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牵头全行风险、合规管理工作
8	李利民	审计部总经理	牵头全行内部审计工作

注：2024年3月30日本行召开四届四次董事会，同意聘任邵俊伟为董事会秘书，2024年6月12日获得监管部门任职资格核准。

2. 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杨宗伟，男，1971 年 10 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1994 年 8 月参加洛东信用社工作，历任秀洲区信用联社会计电脑科科长助理、会计电脑科副科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禾城农村合作银行高照支行行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副行长、禾城农商银行副行长，2018 年 9 月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2022 年 9 月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2025 年 8 月 29 日起兼任本行首席合规官。分管人力资源部、风险合规部、普惠金融部。

(2) 商晓明，男，1974 年 11 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2 年 9 月起参加嘉兴市郊信用联社王江泾信用社工作，先后任禾城农村合作银行新塍支行副行长、禾城农村合作银行秀洲支行行长、禾城农商银行秀洲支行行长、禾城农商银行监事长，2018 年 5 月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0 年 5 月起兼任禾城农商银行工会主席。

(3) 郑悦，女，1978 年 2 月出生，籍贯浙江杭州，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5 年 12 月参加工作，2008 年 7 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副总经理；2011 年 1 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行政办公室副主任（全面负责）；2012 年 2 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行政办公室主任；2013 年 5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办公室主任；2013 年 11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8 年 6 月起任省农信联社嘉兴办事处综合科副科长（M1 职等）；2021 年 1 月起任海盐农

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1年11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纪委书记；2022年1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纪委书记、监事长；2023年4月起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2023年9月起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副行长。

(4) **杜陆敏**，男，1983年10月出生，籍贯杭州，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7月参加农信工作，2011年6月起任富阳农合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14年12月起任省农信联社资金管理处副经理，2015年12月起任任省农信联社资金管理处副主任科员，2017年1月起任富阳农商银行金融市场部总经理，2020年6月任禾城农商银行副行长，2022年8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至今。

(5) **邵俊伟**，男，1975年7月12日出生，中共党员，籍贯浙江嘉兴，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92年参加工作，2001年1月起任新丰信用社副主任；2005年6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新丰支行副行长；2012年1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新丰支行行长；2013年5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新丰支行行长；2015年2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营业部总经理；2018年11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党群工作部主任，2023年8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4年6月起兼任禾城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2025年6月起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保卫保障部总经理。

(6) **李利民**，男，1974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中级、经济中级。1993年12月参加原秀洲区信用联社田乐信用社工作，先后担任禾城农村合作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

作)、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兼纪检监察室主任,2020年7月任禾城农商银行科技服务部总经理,2021年5月至2023年5月期间任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3年9月至2025年6月期间任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5年6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纪检办公室主任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7) 陈虹,女,1987年6月出生,籍贯浙江绍兴,中共党员,法学硕士,经济师。2013年9月参加恒信农商银行工作,2015年1月调入禾城农商银行工作,先后担任禾城农商银行王店支行行长助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风险合规部负责人,2020年7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风险合规部总经理至今。

(8) 张莉珺,女,1981年11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管理学学士,经济师、会计师。2005年9月参加禾城农村合作银行七星支行工作,先后担任禾城农村商业银行七星支行会计主管、七星支行副行长、湘城支行(二级)行长(副职级),2020年7月任禾城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2020年11月起兼任纪检办公室主任,2025年6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六、薪酬管理情况

(一)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与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

提出薪酬方案建议。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本行党委会是本行薪酬管理的领导机构，主要负责提出年度考评总体要求，审定薪酬管理重大制度和重大事项的决策，组织领导、监督、协调薪酬管理工作过程，审定本行员工工资标准、等级动态调整结果，审定绩效考核结果、网点机构等级评定结果，审核员工申诉意见等。

（二）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本行根据 2025 年度员工增长、行员等级与岗位等级晋升、工资合理增长等因素测算确定 2025 年度全行工资总规模 2.3 亿元。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员工薪酬实行“行员-岗效”等级工资制，主要由行员等级工资、岗位等级工资、绩效例会奖金池工资、岗位绩效工资和其他专项工资等模块组成。行员等级工资、岗位等级工资、绩效例会奖金池作为制度化月度发放的工资模块，行员等级工资是本行员工薪酬的基本组成部分。基本薪酬一般不超过薪酬总额的 35%。

在绩效考核指标方面，本行设置了经济效益类指标和风险控制类指标等关键绩效指标，体现薪酬与经营业绩、风险控制的关联；薪酬制度中包含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相关规定，对员工发生违规处分或信贷风险事件等情况，根据问责处理决定，扣减当期或递延薪酬；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延期支付薪酬为当年绩效薪酬总水平的 40%，延付期限

为 3 年，执行董事和由浙江农商联合银行（以下简称“省行”）管理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延期支付薪酬为当年绩效薪酬总水平的 50%，延付期限为 3 年；同时，本行对审计、合规和风险管理部门员工的薪酬实行了有别于业务部门的考核。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等监管规定、省行和本行《薪酬管理办法（试行）》《延付薪酬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政策，针对不类别的人员实行差异化的薪酬政策，并严格执行薪酬延期支付相关规定。

1. 薪酬（津贴）政策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纳入省行管理的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由省行统一按《浙江农商银行系统行社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考核、计酬，本行在省行考核核定范围内发放薪酬。上述人员除在本行取得核定的岗位薪酬外，不得以董事、监事身份取得本行其他额外薪酬或津贴。
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股东监事、外部监事	按照本行 2022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或津贴标准》发放津贴。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未纳入省行管理的职工监事及财务、合规、审计部负责人	由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其岗位贡献情况考核核定。上述人员除在本行取得核定的岗位薪酬外，不得以职工监事身份取得本行其他额外薪酬或津贴。

2. 薪酬（津贴）情况

2025 年度，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	备注
----	----	------	-----------	----

			的报酬总额	
1	蒋伟军	执行董事、董事长	根据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具体金额	
2	杨宗伟	执行董事、行长	根据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具体金额	
3	商晓明	执行董事、副行长	根据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具体金额	
4	郑悦	执行董事、副行长	根据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具体金额	
5	杨卫东	非执行董事	1.80	税后
6	赵诚	非执行董事	1.80	税后
7	毛凤荣	非执行董事	1.80	税后
8	曹洁	非执行董事	1.80	税后
9	费爱华	独立董事	2.50	税后
10	颜晔	独立董事	2.50	税后
11	贾维国	独立董事	14.50	税后
12	李俊	独立董事	2.50	税后
13	唐吉平	独立董事	6.00	税后
14	陆卫良	职工监事、监事长（监事会主席）	根据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具体金额	
15	章侃	职工监事、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66.09	税前
16	梅隐	职工监事	27.90	税前
17	沈建华	股东监事	1.80	税后
18	朱海明	股东监事	1.80	税后
19	沈芳	股东监事	1.80	税后
20	杨国江	外部监事	2.50	税后
21	朱丽敏	外部监事	2.50	税后
22	邵婧彦	外部监事	2.50	税后
23	杜陆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根据省行考核结果确定具体金额	
24	邵俊伟	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保卫保障部总经理	60.75	税前

（一）总行职能部门设置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设有 17 个职能部门和 68 个营业网点，在岗员工 867 人。

部门设置情况。本行按照“前中后”管理特点，设立职能部门 13 个、二级业务部门 1 个、业务中心 10 个，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加强协同一致、强化监督制约。

前台部门：公司金融部、零售金融部、金融市场部；

中台部门：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合署办公、人力资源部、风险合规部、审计部（纪检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合署办公、财务管理部、普惠金融部；

后台部门：运营管理部、科技管理部、保卫保障部。

（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设有 68 家分支机构。其中总行营业部 1 家、一级支行 18 家、二级支行 38 家、分理处 11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市经开区文昌路 1229 号
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湖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庆丰路 875 号信源大厦 1-3 层
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秀洲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中山西路 735 号
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开支行	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携李路 1831 号
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桥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新康路 286 号
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新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余新镇余贤埭街 366 号
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丰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丰南街 188 号
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桥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中华路 155 号
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星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七星街道星桥路 1053 号
1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江泾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虹桥东路 9 号

1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油车港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奥星路 211 号
1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塍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兴园路 969 号
1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店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兴乐路与梅嘉路口 663 号
1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合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洪合镇国贸路 666 号
1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支行	嘉兴市越秀南路 903 号
1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濮支行	桐乡市濮院镇宏苑路 606、608、610、612 号
1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开发区胜利路 8 号
1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园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桃园集镇思源路 168 号
1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汇支行	嘉兴市经开区塘汇路 944、948、985 号
2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北支行	嘉兴市经开区昌盛中路 1392 号
2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中山西路秀园路口京润大厦 1-2 层
2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篁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新篁集镇哺育路与新兴路口
2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建设集镇龙源路 675 号
2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支行	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路 252-264 号
2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嘉支行	嘉兴市建国北路 335、337、339 号商铺
2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嘉兴市广益路 1319 号中创电器商贸园 A16 幢 S14-S16
2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溪支行	嘉兴市南溪西路 1488 号
2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翰林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纺工路 1099 号
2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照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城街道高家桥集镇高桥路 291 号
3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秀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木桥港路 677 号兴耀商务广场 1 幢 1 楼
3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加洪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秀洲工业园区加创路 938 号
3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水支行	嘉兴市新气象路 1741 号隆兴农贸市场商铺
3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世茂支行	嘉兴市五环洞路 128 号
3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盛支行	嘉兴市商务大道与文贤路口新领域广场商铺 3-101、102、103 室
3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庄史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庄史村凤篁路中法集团

		大门口
3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庄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余新镇曹庄集镇利明路 15 号
3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兴支行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登云路 189 号、191 号、193 号、195 号商铺
3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竹林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竹林集镇新竹南路 373-375 号
3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香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天明路天香花苑 46 幢 544、548、550、552 号商铺
4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城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亚太路 593 号
4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步云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步云集镇人民路 11 号
4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湖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七星街道兴星路 556、558、560、562、564 号
4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汇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南汇村开源路 158 号
4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田乐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田乐村肖家湾
4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真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栖霞路 109 号
4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溪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澄溪大街镇中路 36 号
4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南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上仁浜 368 号楼 18 号
4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农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观音桥村观音桥路 171 号
4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蚂桥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蚂桥集镇吉马路 20 号
5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东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洪合镇人禾新家园三区 127 号
5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嘉兴市城南路天天嘉苑 1 幢 9-11 号
5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桥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双桥村振兴路 20 号
5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阳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虹阳村天虹路 17 号
5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东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西文桥集镇西文桥路 369 号
5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城支行	嘉兴市南湖区嘉城绿都小区湘溪路 62 号
5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禾兴支行	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时代广场北区 104F204 室
5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秀湖支行	嘉兴市秀洲区东升西路 1177 号大德路口恒丰大厦 1 楼
5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开支行 大树金港湾分理处	嘉兴市翠柳路 145、147、149 号

59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新支行北街分理处	嘉兴市南湖区余新镇余北大街 47 号
6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桥支行建国分理处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建国西路 2 号
61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步云支行云东分理处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云东村季家桥
62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江泾支行新桥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青荷路 203 号
63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江泾支行荷花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北虹东路 159 号
64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油车港支行马厩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马厩集镇栖真路 18 号
65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油车港支行恒大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兴港路南侧正原路西侧恒大绿洲商铺 20 幢 101-104
66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塍支行八字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新洛东路 373 号
67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店支行镇中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四喜街 20 号
68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合支行洪波分理处	嘉兴市秀洲区洪合镇洪运路 365 号

八、内部审计情况

本行设立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的垂直独立的内部审计管理体系。围绕本行发展战略和中心任务，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要求，以内控评价五要素为主框架、以风险控制为主线、以管理信息系统为平台、以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有效性为立足点，实现全局性、战略性的内控评价体系，为全行经营发展筑牢审计监督防线。

报告期内，内部审计工作聚焦全局性、长远性和战略性发展问题，强化审计领域战略规划布局，推动了新时代内部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以有力有效的审计监督服务于本行中心工作大局。一是完善制度体系建设。通过修订和完善《内部审计章程》《委托审计管理制度》等，进一步提升审计工作规范化水平；二是助推数智审计新动能。聚焦业务特征与风险分类精准

施策，系统推动审计模型构建与迭代优化，已完成适用模型创建 120 个；三是持续强化审计监督效能。全年统筹实施重大政策落实、经营管理、效益提升、经济责任及其他专项类审计项目 20 个，累计发现各类问题 308 个，提出审计建议及整改意见 97 条，审计整改率达 99.10%。通过以审促改，以审促建，有效推动本行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效能持续提升。

第五节 股东股份管理情况

一、股东股份总体情况

截止 2025 年末，本行股本总额为 912,533,340 股，比 2024 年末增加 62,875,146 股，系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转增资本造成，报告期内因转让、继承、司法处置等原因，累计发生股份变更登记 41 户，涉及股份 11,189,636 股，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012 户，比 2024 年末减少 13 户。无国有资本入股本行，本行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股份结构如下：

单位：户、万元、%；

法人股			社会自然人股			员工自然人股			合计		
户数	股份余额	占比	户数	股份余额	占比	户数	股份余额	占比	户数	股份余额	占比
86	41488.23	45.46	1975	33249.00	36.44	951	16516.10	18.10	3012	91253.33	100

二、本行前 10 大法人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法人股东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23,102.33 万股，占比 25.31%，具体如下：

单位：万股、%

序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减变动	持股	股份
---	------	------	------	------	----	----

号					比例	状态
1	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77.09	5,452.80	375.71	5.98	正常
2	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44.12	4,772.98	328.86	5.23	正常
3	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288.09	2,457.41	169.32	2.69	正常
4	嘉兴农昕贸易有限公司	2,269.01	2,436.92	167.91	2.67	正常
5	梦迪集团有限公司	1,839.68	2,384.55	544.87	2.61	正常
6	嘉兴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	1,906.80	2,047.90	141.10	2.24	正常
7	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274.15	1,368.44	94.29	1.50	正常
8	浙江鸣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698.05	749.70	51.65	0.82	正常
9	浙江天之华控股有限公司	698.05	749.70	51.65	0.82	正常
10	嘉兴市荣成织造有限公司	634.94	681.93	46.99	0.75	正常

报告期内，梦迪集团有限公司因受让嘉兴富利嘉纺织有限公司股份 408.74 股，由原第 6 大股东上升一位至第 5 大股东。其他股东的股份变动原因为年度股利分配增加。

报告期末，本行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55,760,503 股，占比 6.11%，系本行大股东，报告期内该大股东未将持有的本行股份用于对外质押，也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等情况。

三、本行前 10 大自然人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1,617.31 万股，占比 1.77%，具体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股份状态
1	景文学	189.50	203.52	14.02	0.22	正常
2	钱跃生	189.50	203.52	14.02	0.22	正常

3	高民华	181.37	194.79	13.42	0.21	正常
4	张亚英	153.01	164.34	11.33	0.18	正常
5	姚法林	153.01	164.34	11.33	0.18	正常
6	马小星	133.89	143.80	9.91	0.16	正常
7	冯建强	126.40	135.75	9.35	0.15	正常
8	何雪根	126.40	135.75	9.35	0.15	正常
9	康利军	126.40	135.75	9.35	0.15	正常
10	杭琴	126.40	135.75	9.35	0.15	正常

报告期内，本行前十大自然人股东除年度股利分配增加股份外，无其他变化情况。

四、持股占比 5%以上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合计持有本行股份占比达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有 2 家，分别为：

1. 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55,760,503 股，占比 6.11%，持股比例与 2024 年末相同，系本行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卫东现担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报告期末，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与本行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1	嘉兴市宝达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2	上海睿喆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3	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4	浙江昆元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5	连云港禾港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浙江昆元持股 100%， 间接持股 65%	杨卫东	0
6	连云港禾兴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浙江昆元持股 100%， 间接持股 65%	杨卫东	0
7	浙江平湖玻璃港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杨卫东	0
8	嘉兴卫欣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直接持股 60%，杨卫东持股 6%	杨卫东	0
9	嘉兴睿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直接持股 60%，通过上海睿喆 持股 40%，实际持股 100%	杨卫东	0
10	苏州众晶鑫一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	杨卫东	0
11	嘉兴昆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卫东、马国林和杨 玉英持股 99%，控股 公司持股 1%	杨卫东	0
12	嘉兴九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卫东持股占比 15.15%，重大影响	杨卫东	0
13	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34.6%，杨 亚珍持股 11.64%， 通过茂源投资间接 持股 3.32%	杨卫东	0
14	嘉兴星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10%，卫星 化学持股 90%，	杨卫东	0
15	嘉兴卫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孙公司	杨卫东	0
16	连云港卫信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卫星产业发展公司 持股 100%	杨卫东	0
17	嘉兴卫信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卫星产业发展公司 持股 100%	杨卫东	0
18	海南禾城科技有限公司	卫星产业发展公司 持股 100%	杨卫东	0
19	连云港石化有限公司	卫星产业发展公司 持股 100%	杨卫东	0
20	江苏嘉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连云港石化持股 100%	杨卫东	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21	连云港禾城置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石化持股 100%	杨卫东	0
22	江苏嘉港港务有限公司	连云港石化持股 100%	杨卫东	0
23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24	浙江卫星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卫星能源持股 100%	杨卫东	0
25	浙江兴港石化贸易有限公司	卫星能源持股 100%	杨卫东	0
26	平湖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27	嘉兴山特莱投资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28	连云港中星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山特莱持股 10.65%，重大影响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	0
29	中韩科锐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嘉兴山特莱持股 40%	韩国 SK 公司	0
30	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能源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山特莱持股 11%	连云港徐圩新区管委会	0
31	浙江友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32	嘉兴九宏投资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33	湖北山特莱新材料有限公司	九宏投资持股 51%	杨卫东	0
34	湖南康程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九宏投资持股 24.44%	覃叙钧	0
35	浙江卫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95%	杨卫东	0
36	卫星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37	浙江卫星化学实业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38	浙江卫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39	卫星寰球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40	卫星化学美国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41	香港泰合国际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42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卫星化学子公司	杨卫东	0
43	NEPTUNE GULF COAST LLC		杨卫东	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44	香港领航国际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45	香港伽联国际有限公司	卫星化学持股 100%	杨卫东	0

2. 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47,935,222 股，持股比例 5.25%，持股比例与 2024 年末相同，公司实际控制人赵诚现担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报告期末，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与本行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1	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赵诚	4,900
2	嘉兴市晨阳箱包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赵诚	4,900
3	嘉兴市中法天线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赵诚	1,000
4	浙江凤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施利毅、赵诚	0
5	浙江中法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赵诚、居雪全	0
6	浙江中法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法集团持股 30%，赵诚持股 5%，实际持股 35%，形成重大影响，派驻监事	黄建成	0
7	嘉兴市中法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派驻监事	叶勇	0
8	浙江中法制药有限公司	中法集团持股 24.5%，赵诚持股 43.83%，实际持股 68.33%，形成控制关系	赵诚	1,00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9	嘉兴市天和制药有限公司	中法制药持股 95%， 形成控制关系	赵诚	3,000
10	嘉兴市中法自华商贸有限公司	形成重大影响，派驻 监事	张自华	0
11	交信北斗（嘉兴）股份投资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派驻监事	南湖区国有资产、杨桐	0
12	浙江中法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赵其法担任执行董事、 赵诚担任经理、 刘小宝任监事，重大 影响	李瑞庆	0
13	海盐中法月子会服务有限公司	赵诚持股 50%，赵其 法任监事，形成控制 关系	赵诚	200
14	嘉兴市中法母婴护理有限公司	赵诚持股 50%，任监 事，形成控制关系	赵诚	200
15	嘉兴市南湖区昕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赵其珍持股 100%，赵 诚任监事，形成控制 关系	赵诚	0
16	嘉兴中法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赵其法持股 70%，任 执行董事，形成控制 关系	赵其法	0
17	嘉兴市大家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赵诚持股 20%，中法 控股持股 39.60%，刘 小宝持股 0.4%，赵诚 任执行董事，形成控 制关系	赵诚	0
18	嘉兴市禾城鲜达菜篮子贸易有限公司		大家菜篮子 公司持股 100%，赵其法 任董事、法定 代表人	0
19	浙江中法进出口有限公司	赵其法和赵诚合计持 股占比 93.75%，形成 控制关系	赵诚	0
20	浙江凤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法控股间接持股 15%，赵其法和赵诚任 董事，形成重大影响	蔡雪松	554.76
21	浙江三好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赵诚	0
22	共青城新鼎华麒壹号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赵诚持有股份 9.59%	无	0
23	嘉兴市亿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赵其法任监事	金雪旦	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金额
24	嘉兴市金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法金属持股 43.3962%、赵其法任执行董事	肖艺丹	0
25	嘉兴融商聚硕绿色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赵诚持股 8.8%	黄啸	0
26	嘉兴市天鲜配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中法控股持股 39.60%，赵诚持股 20%，刘小宝持股 0.4%	赵诚	0
27	嘉兴市仁宽商贸有限公司	赵其法持股 30%	赵其法	0
28	嘉兴市仁宽房地产有限公司	30%	仁宽商贸持股 100%，间接持股 30%	0
29	嘉兴市真鲜优品商贸有限公司	赵其法持股 60%，任董事	赵其法	0

五、持股占比 5%以下其他主要股东的关联方情况

姓名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金额	备注
毛凤荣 非执行董事	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股 100%，任董事长	4,445	本行股东单位，持有本行股份 12,741,547 股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股 100%，任董事长	10,915.48	
	嘉兴市闻商置业有限公司	持股 7.69%，任董事，重大影响	2,400	
	吴江市荣康达纺织品有限公司	合计持股 100%，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江苏聚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持股 100%，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嘉兴市荣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60%，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新疆昆久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70%，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嘉兴市锐驰贸易有限公司	荣祥股份持股 50%	0	
嘉兴市泡泡纺织品有限公司（筹）	女儿任监事	0		

姓名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金额	备注
	嘉兴市特凌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女儿等持股 100%	0	
曹洁 执行董事	嘉兴市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0	本行股东单位，持有本行股份 19,068,011 股
	嘉兴新桥企业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父母合计持股 100%	0	
	嘉兴鼎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亲、妹妹持股 100%	0	
	嘉兴洁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亲、妹妹持股 100%	0	
	嘉兴市新侨进出口有限公司	妹妹持股 40%，任监事		
费爱华 独立董事	浙江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浙江信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0	
	嘉兴市君和贸易有限公司	配偶持股 90%，任监事	0	
	嘉兴市长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弟弟持股 60%，任执行董事	351.67	
李俊 独立董事	浙江汇信中恒控股有限公司	任董事长兼总经理，李俊持股 46.40%	0	
	汇信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任董事长兼总经理，汇信中恒控股子公司	0	
	赣州探雪合行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汇信中恒持股 62.46%	0	
	嘉兴探雪合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汇信中恒持股 29.85%	0	
	浙江佛兰思科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汇信集团持股 100%	0	
	嘉兴市汇铭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佛兰思科持股 100%	0	
	嘉兴汇诚股份投资有限公司	任董事长兼总经理，汇信中恒及李俊持股 100%	0	
	嘉兴汇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任合伙人	0	
嘉兴汇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李俊持股 50%	0		

姓名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金额	备注
	嘉兴市信嵘工贸有限公司	任董事长，汇信集团持股 100%	0	
	上海纽斐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信嵘工贸持股 100%	0	
	嘉兴汇信投资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汇信进出口及信嵘工贸持股 100%	0	
	嘉兴海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嵘工贸和汇诚投资持股 100%	0	
	嘉兴诚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汇莱和汇诚投资持股 51%	0	
	湖州新醴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任合伙人	0	
贾维国 独立董事	象翌微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任董事	0	
沈建华 股东监事	嘉兴市久盛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持股占比 90%，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	0	本行股东单位，持有本行股份 6,329,784 股
	嘉兴市恒昌旅游用品厂	配偶持股 100%	0	
	嘉兴协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占比 100%，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	0	
朱海明 股东监事	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与配偶合计持股 100%，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700	本行股东单位，持有本行股份 22,880,876 股，关联人持有本行股份 1,147,584 股
	安徽源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任监事，实际控制人	0	
	安徽聚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0.8%	0	
	浙江世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与配偶合计持股 60%，任董事长、经理	1,000	
	嘉兴明通纺织有限公司	配偶等合计持股 100%	0	
沈芳 股东监事	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1,000	本行股东单位，持有本行股份 3,174,727 股
	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任监事，持股 6.11%	2,040	

姓名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金额	备注
	江苏德和绝热科技有限公司	任监事	0	
	安徽德和绝热科技有限公司	德和集团持股 100%		
	德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德和集团持股 51%		
	浙江德荣绝热科技有限公司	德和集团持股 51%		
	南通市嘉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德和集团持股 51%，任监事	0	
	江苏德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德和集团持股 95%，任监事	0	
	浙江德和进出口有限公司	德和集团持股 95%，任监事	0	
	嘉兴嘉德绝热工程有限公司	德和集团持股 80%，任监事	0	
	嘉兴市秀洲区联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德和集团持股 5.56%，父亲任董事	0	
	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嘉民新材持股 11.54%，父亲任董事	0	
	浙江杭摩科技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持股 91.75%	0	
	浙江杭汽科技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持股 97%	0	
	浙江杭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持股 74%	0	
	杭摩新材料（嘉兴）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持股 100%	0	
	杭摩旭泰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持股 51%	0	
	杭摩佳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持股 51%	0	
	杭摩科技新材料（阜阳）有限公司	杭摩集团持股 100%	0	
杨国江 外部监事	浙江嘉诚中天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0	
	嘉兴市求是工程试验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90%	0	
朱丽敏 外部监事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庆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党支部书记	1,000	

姓名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金额	备注
邵婧彦 外部监事	嘉兴市元和农产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1,890	
	嘉兴市公泰和食品有限公司	元和公司持股 100%	0	
	浙江公泰和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公泰和食品公司持股 100%	0	
	嘉兴市真真老老食品有限公司	父亲持股 5%，并任董事长	0	
	上海嘉美纪品牌策划有限公司	持股 100%，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0	
	嘉兴市八福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90%，任经理	0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持股 100% 任董事	0	
	嘉兴市出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百粽宴公司持股 90%，配偶任执行董事、经理	0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粽博馆分公司	百粽宴公司下属分公司	0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会景园店	百粽宴公司下属分公司	0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鸳湖路店	百粽宴公司下属分公司	0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月河分公司	百粽宴公司下属分公司	0	
	嘉善县西塘镇粽忆小吃店	实际控制人	0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糕升小吃店	实际控制人	0	
	海宁市黄湾镇糕幸小吃店	实际控制人	0	
	嘉兴市南湖区新嘉街道婧彦小吃店	实际控制人	0	
	嘉兴市秀洲区嘉元粮油专业合作社	父亲持股 20%	0	
	卡玛瑞贸易（浙江）有限公司	配偶持股 60%，任执行董事、经理	0	
	卡玛瑞电子商务（嘉兴）有限公司	配偶持股 60%，任执行董事、经理	0	

姓名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金额	备注
	多牧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配偶持股 70%， 任执行董事	0	
	嘉兴市盛华针织制衣有限公司	配偶持股 60%， 任执行董事、总 经理	0	

六、本行执行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执行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增持或减持本行股份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股份余额	持股比例	股份状态
1	蒋伟军	执行董事、董事长	0	0	——
2	杨宗伟	执行董事，行长、首席合规官	1,087,263	0.12	正常
3	商晓明	执行董事，副行长	410,836	0.05	正常
4	郑悦	执行董事，副行长	480,708	0.05	正常
5	杜陆敏	副行长	0	0	——
6	陆卫良	职工监事，监事长	198,637	0.02	正常
7	章侃	职工监事、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220,636	0.02	正常
8	梅隐	职工监事	205,418	0.02	正常
9	邵俊伟	董事会秘书	679,817	0.07	正常
10	陈虹	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18,609	0	正常
11	张莉珺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18,609	0	正常
12	李利民	审计部总经理	410,836	0.05	正常

七、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被司法冻结本行股东股份 10 户、涉及股份数 227.54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25%。无对外质押股东股份。

报告期内，不存在股东将其所持有的本行股份质押在本行的情况，本行主要股东不存在将其持有的本行股份用于对外质押和被司法冻结情况，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将其持有的本行股份用于对外质押和被司法冻结情况。

第六节 关联交易

一、基本情况

本行已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令〔2022〕1 号）等规定制定印发《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本行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管理承担最终责任，主要负责权限范围内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向股东会专项报告工作情况，就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提请股东会审议和信息披露等事项；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关联交易的审查和建议，报请董事会批准，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必要性和风险管理；本行高级管理层及授信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牵头部门，负责关联方识别维护、关联交易管理等日常事务；本行监事会负责关联交易的监督工作。

报告期内，本行在持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的同时，高度重视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工作，全年就一般关联交易事项定期合并信息披露 4 次。

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全部关联方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关联方 930 人（家），其中关联自然人 734 个、关联法人 196 家。

（二）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全部关联方授信总额 6.45 亿元，关联交易余额 5.65 亿元，占年末资本净额的 6.47%，关联交易金额比年初增加 1.14 亿元，占比上升 1.73 个百分点。

（三）其他大额关联交易情况

1. 最大十家自然人或法人关联方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关联方交易余额 1.23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1.41%。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授信净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信源集团有限公司	123,38.03	1.41
2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15.48	1.25
3	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4,900	0.56
4	嘉兴市晨阳箱包有限公司	4,900	0.56
5	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4,445	0.51
6	嘉兴市天和制药有限公司	3,000	0.34
7	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08.08	0.28
8	嘉兴市闻商置业有限公司	2,400	0.27
9	浙江世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1,000	0.11
10	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	0.11

2. 最大十家关联方集团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一家关联方集团关联交易余额 1.78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2.03%。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授信净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760.48	2.03
2	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5,554.76	1.78
3	信源集团有限公司	12,338.54	1.41
4	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08.08	0.39
5	嘉兴市元和农产品有限公司	1,890	0.22
6	浙江世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1,700.99	0.19
7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庆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000.86	0.11
8	嘉兴市新山英纺织有限公司	530.12	0.06
9	嘉兴市佳特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454.67	0.05
10	嘉兴市长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1.67	0.04

3. 关联法人授信金额 500 万元以上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关联法人授信金额达 500 万元以上 20 家,授信总额 6.05 亿元,其中贷款余额 4.95 亿元,分别比上年末减少 2 家、增加 0.17 亿元和 1.39 亿元。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法人名称	授信总额	其中：贷款余额	备注
1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0	8,900	
2	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4,800	1,865	非执行董事毛凤荣
3	嘉兴市闻商置业有限公司	3,400	2,400	
4	嘉兴市百粽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	890	外部监事邵婧彦
5	嘉兴市元和农产品有限公司	1,000	1,000	
6	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90	2,040	股东监事沈芳
7	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	1,000	

序号	关联法人名称	授信总额	其中：贷款余额	备注	
8	浙江凤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	554.7637	非执行董事赵诚	
9	嘉兴市中法天线实业有限公司	1,000	1,000		
10	浙江中法制药有限公司	1,000	1,000		
11	嘉兴市晨阳箱包有限公司	4,900	4,900		
12	嘉兴市天和制药有限公司	3,000	3,000		
13	嘉兴市大家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3,000	0		
14	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4,900	4,900		
15	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	700		股东监事朱海明
16	浙江世优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1,000	1,000		
17	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庆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000	1,000		外部监事朱丽敏
18	信源集团有限公司	12,338.03	12,338.03	本行内部人陈凡	
19	嘉兴市佳特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800	450	本行内部人伍春泉	
20	嘉兴市新山英纺织有限公司	630	530	本行内部人徐焯斌	

4. 关联自然人授信金额 50 万元以上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关联自然人授信金额达 50 万元以上 12 人,授信总额 0.14 亿元,其中贷款总额 0.13 亿元。

位：万元

序号	关联自然人名称	授信总额	其中：贷款余额	备注
1	凌晨	221.48	221.48	本行内部人凌晨
2	郁馨怡	77	23.25	本行内部人朱焱
3	邱明威	70.09	70.09	本行内部人
4	汪中一	131.9	131.9	本行内部人汪中一
5	严淑婷	82.74	82.74	本行内部人严淑婷
6	丁立峰	130	130	本行内部人丁喆悦

序号	关联自然人名称	授信总额	其中：贷款余额	备注
7	方东	111.16	111.16	本行内部人方东
8	沈林明	67.95	67.95	本行内部人沈林明
9	张莉珺	105.19	105.19	本行内部人张莉珺
10	蒋晓冬	62.21	62.21	本行内部人蒋晓冬
11	何煜	131.56	131.56	本行内部人何煜
12	裘燕飞	160.14	160.14	本行内部人凌晨

第七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作为经营战略和企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立了覆盖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专职机构、网络的组织架构，较为完善的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不断强化管理，严格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主体责任。

2025年，本行持续深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一是实现闭环管理。明确投诉处理按照“投诉受理及上报-调查核实-投诉处理-问责处理-处理结束”的基本流程。根据投诉受理机构层级、投诉事项明确处理方式、处理时效、处理反馈等事项，强化投诉处置过程管控。二是强化条线协同配合。将消保履职过程中发现的薄弱点，及时反馈至条线职能部门，条线职能部门深入剖析原因，落实整改措施；针对投诉多发、风险较高的业务岗位开展专项培训，优化金融服务、规范操作流程、提升管理水平。三是加强问责处理，树立全行干部员工红线底线意识。针对投诉反馈问题，对相关责任人予以严肃问责。四是优化产品服务流程。将受理、处理金融消费者的矛盾纠纷作为本

行提升客户服务体验的抓手，进一步完善产品功能，优化业务流程，进一步增强全行员工服务意识。

2025 年，本行共受理投诉（信访）调解件 292 件，比去年上升 9 件。主要涉及服务态度、贷款“三查”、业务规则与流程等方面，涉及支行主要集中在城区支行。本行通过充分运用多元化消保投诉纠纷化解机制，解释、道歉或第三方调解等“双向维权”程序，争取了客户的理解和谅解。

第八节 重大事项

一、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股东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分配，按 2024 年度净利润 692,817,211.16 元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当年净利润的 43% 提取一般准备，按当年净利润的 3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按股本总额的 13% 进行股利分配，其中：7.4% 部分用于转增资本，5.6% 部分作为现金分配。本年度利润分配合计金额 685,494,284.1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7,322,926.98 元结转以后年度。

二、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根据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本行按股本总额 849,658,194 元的 13% 进行股利分配，其中：7.4% 用于转增资本，5.6% 以现金形式分配。由此增加注册资本 62,875,146 元，报告期内本行注册资本变更为 912,533,340 元。

三、董事、监事、高管变动情况

变动时间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备注
2025 年 4 月 11 日	陆高林	资深经理	到龄辞任执行董事、董事长	到龄退居二线	

2025 年 4 月 22 日	蒋伟军	执行董事、董事长	选举担任	工作调整	经 2025 年 3 月 8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本行执行董事，经 2025 年 4 月 12 日四届八次董事会选举为本行董事长，2025 年 4 月 22 日起履职
2025 年 6 月 23 日	李利民	审计部总经理	工作调整，不再担任职工监事	工作调整	2025 年 6 月 10 日辞任职工监事
2025 年 6 月 10 日	章侃	职工监事	选举担任职工监事	工作调整	2025 年 6 月 10 日经本行第四届职代会第五次会议选举为职工监事
2025 年 6 月 23 日	张莉珺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审计部负责人	工作调整	
2025 年 6 月 23 日	王云		工作调整，不再担任财务管理部负责人	工作调整	

四、环境与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本行《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五、“三农”及绿色金融政策及执行情况

详见本行《2025 年度三农服务情况报告》、《2025 年度绿色金融情况报告》。

六、监管及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嘉兴监管分局行政处罚 1 次，累计罚款金额 115 万元。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以原告身份提起的未决诉讼涉及标的额 3.18 亿元，其中：已判决未执行案件标的额 1.54 亿元，已受

理未审结案件标的额 0.65 亿元。无本行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八、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也不存在以前年度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的事项；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十、重大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嘉兴市分行出具借款保函 1 份、余额 396.86 万元。本行不存在其他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十一、本行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除按规定办理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和信用卡业务外，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十二、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 2024 年度股东会批准，本行续聘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本行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会，批准了关于本行拟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二级资本债券用于补充二级资本的议案，但鉴于监管政策、市场环境等原因，本行未能实质性推进该事项实施。